

英文畢業門檻合格審查登錄申請

&

進修英文課程修課須知

高雄醫學大學學生參與校外英文檢定考試補助與獎勵要點

96.10.04 九十六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第二次中心會議通過

96.10.25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暨第三次行政聯席會議通過

96.11.21 高醫心通字第 0961100227 號函公布

97.05.08 九十六學年度第十次行政會議通過

97.05.27 高醫心通字第 0971102410 號函公布

97.08.14 高醫心通字第 0971103699 號函公布

98.04.16 九十七學年度第九次行政會議通過

98.07.06 高醫心通字第 0981102929 號函公布

101.08.15 一〇一學年度第一次人文社會科學院院務會議暨通識教育中心會議聯席會通過

101.09.13 一〇一學年度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101.11.15 高醫心語字第 1011102998 號函公布

102.04.30 一〇一學年度第七次人文社會科學院語言與文化中心會議通過

102.05.08 一〇一學年度第七次人文社會科學院院務會議暨通識教育中心會議聯席會通過

102.09.12 一〇二學年度第一次行政會議通過

102.10.11 高醫院人字第 1021103029 號函公布

104.06.22 語言與文化中心 103 學年度第 8 次中心會議通過

104.07.23 人文社會科學院 103 學年度第 6 次院務會議暨通識教育中心聯席會議通過

104.11.27 一〇四學年度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104.12.16 高醫院人字第 1041104146 號函公布

105.01.13 一〇四學年度人文社會科學院語言與文化中心第六次中心會議通過

105.01.20 人文社會科學院 104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暨通識教育中心會議聯席會議通過

105.02.18 一〇四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決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為提升本校學生英語能力，並鼓勵學生參與校外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訂定本要點。

第二條 補助及獎勵對象：凡本校學生於在學期間參加校外英語能力檢定考試並取得證明文件者，得於參加考試當學年提出申請，逾期申請者不予受理。

第三條 補助標準：凡本校學生於在學期間參加校外英語能力檢定考試通過者，得補助其報名費，每人在學期間補助乙次為限，其補助金額依據當年度通識教育中心語言與文化中心公布辦理。

第四條 獎勵標準：

(一) 通過高於該系(所)訂立英文畢業門檻一級者，發予獎勵金 **400** 元。二級者發予獎勵金 **800** 元，三級者發予獎勵金 **1200** 元，最高補助獎勵以三級為限。

(二) 每人每一級申請乙次為限，且不得回溯較低級數申請。

第五條 申請作業：

(一) 學生申請時應先完成線上登錄作業，並備妥下列文件，至語言與文化中心辦理：

1. 學生證影本。(須檢附正本供查驗)

2. 申請補助報名費者需檢附蓋有出席章之准考證或成績單等相關證明文件影本。(須檢附正本供查驗)

3. 申請獎勵金者需校外英語能力檢定證書或成績單影本。(須檢附正本供查驗)

4. 申請時，應檢附在學內所通過之英文檢定申請紀錄。

(二) 若校外英語能力檢定證書或成績單上所載姓名為英文者，應另檢附足資證明英文姓名之證件(如護照等)以供驗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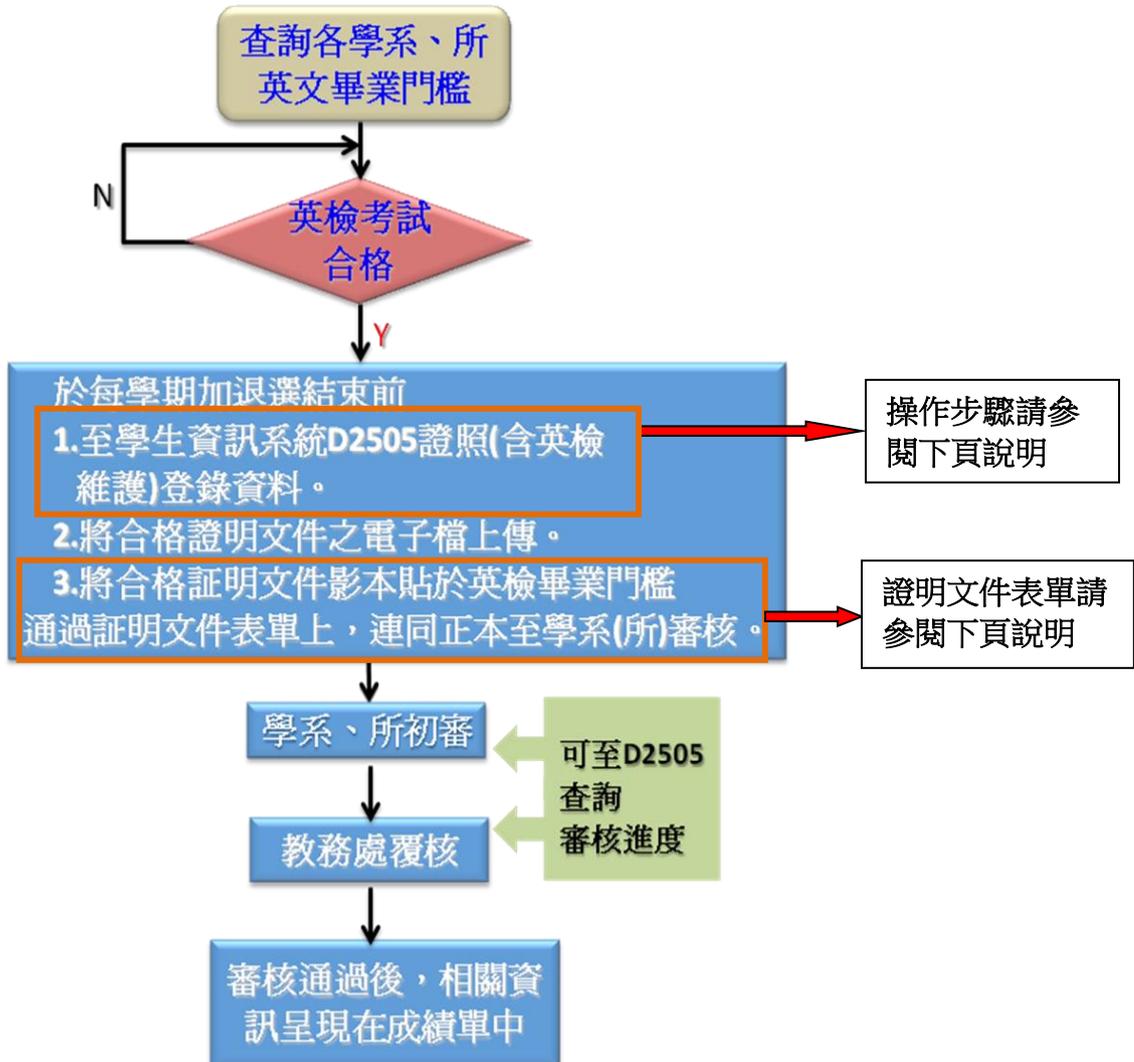
(三) 申請時間為每年 **5 月 15 日至 6 月 15 日**止。(須於參加考試當學年度提出申請，特殊情況以收到成績單日期為準)。

(四) (四) 申請案件經語言與文化中心審核無誤，經校方核定後補助或獎勵。

第六條 經費來源由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或學校相關經費支應。

第七條 本要點經語言與文化中心會議、通識教育中心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起實施，修正時亦同。

英文畢業門檻合格審查流程



個人英語檢定相關考試登錄系統操作步驟說明

1. 登錄網址為<http://wac.kmu.edu.tw/>
2. [D.學生資訊系統](#) - [D.2.學務資訊](#) - [D.2.5.05.證照維護](#)

資訊系統首頁>>D.學生資訊系統>>D.2.學務資訊>>D.2.5.05.證照維護

[回到學生登入](#) NEW

%證照名稱關鍵字%

目前>>1, 共1筆 每頁3筆 指令: 結果:

使用者訊息:

NO. 1	學號-序號: _____-001	證照類別	F 語言認證
① 證照名稱		③ 證書字號	
起~迄有效日	年~ 年	請上傳證照電子檔	
⑤ 英檢別	英檢別	EMAIL	
備註	手機電話	審核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input type="radio"/> 是

3. 填表說明如下：

- ① 證照(成績單)名稱(例如)：**TOEFL-ITP**
- ② 證照類別：**F 語言認證**
- ③ 證書字號：**(請依證書字號填寫，無則免填)**
- ④ 起~迄有效日：**(請依證書上日期填寫，無則免填)**
- ⑤ 英檢別：**等同全民英檢級數(請參考英檢級數對照表)**
- ⑥ 請上傳證照電子檔：**請務必上傳證照電子檔**

電子檔上傳方式：點選 [請上傳證照電子檔](#) →
再依檔案規定格式上傳

高雄醫學大學英文畢業門檻通過證明文件

系所名稱：

學號：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我已確認本附件與正本相符，如有偽造自負法律責任。

學生簽名處：

審核人員簽章：

系主任：

申請日期：_____

請將正本及影本一併送至系所審核，並將影本黏貼至本欄中

保存期限：請保留至該生畢業

高雄醫學大學 英語檢定相關測驗對照表及獎補助標準

(98年7月1日起適用)

一、補助報名費：種類如下，報名費核實申請，最高補助 NT\$800 元

CEF Index	TOEFL			IELTS	GEPT	TOEIC	CSEPT	Cambridge Main Suite	BULATS
	ITP	CBT	IBT						

二、英語檢定相關測驗對照表及獎勵金標準

CEF Index	TOEFL			IELTS	GEPT	TOEIC	CSEPT 第二級	Cambridge Main Suite	BULATS
	ITP	CBT	IBT						
B1 Threshold	500	173	61	4.5	中級初試 通過	600	240	PET	ALTE Level 2
B1 Threshold	523	193	68	5.0	中級複試 通過	700	260	PET	ALTE Level 2
B2 Vantage	550	213	79	5.5	中高級初 試通過	750	320	FCE	ALTE Level 3
B2 Vantage	565	227	87	6.0	中高級複 試通過	800	340	FCE	ALTE Level 3
C1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600	257	104	7.5	高級複試 通過	900	---	CAE	ALTE Level 4
C2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643	273	111	8.0	優級複試 通過	950	---	CPE	ALTE Level 5

一、通過高於該系所訂英文畢業門檻一級者，發予獎金 1000 元。

二、如再通過高於英文門檻二級者，再發予獎勵金 1000 元，以此類推。

三、每人每一級申請以乙次為限，且不得回溯較低級數申請。

申請獎補助得於參加考試當學期提出申請，申請方式請學生先完成線上登錄作業（登錄網址為<http://wac.kmu.edu.tw/> D.學生資訊系統 -D.2.學務資訊- D.2.5.05.證照維護）並下載表格，申請報名費補助請備妥蓋有出席章之准考證或成績單等相關證明文件影本(須附正本供查驗)，申請獎勵金請備妥學生證及校外英語能力檢定證書或成績單影本(須附正本供查驗)。申請期限上學期請於1月1日至31日，下學期請於6月1日至30日，洽通識教育中心語言教學組陳友明先生辦理。

高雄醫學大學進修英文課程修課須知

- 一、依據 97.9.29 97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英文畢業門檻審核協調會議決議辦理。
- 二、選修「進修英文」課程者須具備以下資格：
 - (一) 97 學年度(含)後入學學生。
 - (二) 在校期間須至少已參加 1 次英檢考試，而考試成績未達其系(所)畢業門檻標準。
 - (三) 限大二(含)以上學生及碩士班學生修讀。
- 三、「進修英文」為一學期之選修課程(0 學分)，每週上課二小時；課程由通識教育中心語言教學組配合各系所畢業門檻之標準，依其對等之「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CEF) 指標(以該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語言教學組公告為準)分班授課。

修讀「進修英文」課程合格之學生等同通過畢業門檻標準。
- 四、選課學生須至本校英檢認證系統登錄及上傳英檢資料後，下載表格及備妥文件(英檢考試成績單)，經所屬系所審核通過後，至出納組繳費，再將報名表於期限內送交通識教育中心語言教學組。
- 五、開班情況及選課名單由通識教育中心語言教學組確定後公布。
- 六、凡修習「進修英文」課程者，需繳納 820 元語言實習費。
- 七、凡不足人數不開班及加退選結束前已通過系所畢業門檻者，請於加退選結束後一週內攜帶收據至語言教學組申請退費，逾期不予受理。
- 八、每班最低開班人數依據 96.08.14 高醫教字第 0960006700 號函公布之「課程開設辦法」第九條規定，專任教師班級修課人數須達 20 人以上，兼任教師班級修課人數須達為 30 人，不足人數不予開班，特殊情況以簽呈另辦。
- 九、申請程序：請進入校務資訊系統→學生資訊系統→輸入學號及密碼→D.2.5.05 證照(含英檢)維護，於此系統維護資料完畢後將申請表印出，並檢附英檢考試成績單影本送繳語言與文化中心。

進修英文課程標準及適用系所

課程名稱	進修英文 B1	進修英文 B2	
修習系所	<p>藥學系、護理系、醫檢系、公衛系、心理系、運醫系、醫化系、香妝系、生物系、醫資系、醫放系、口衛系、物治系、醫社系、生技系、呼吸系、生化碩、藥理碩、生理碩、神經碩、遺傳碩、醫研碩、運動碩、臨醫碩、牙醫碩、口衛碩、藥學碩、香妝碩、天然碩、臨藥碩、護理碩、性別碩、公衛碩、心理碩、醫檢碩、醫放碩、職安碩、醫社碩、醫管碩、醫化碩、生物碩、生技碩。</p> <p>(畢業門檻為全民英檢中級初試之系所)</p>	<p>學士後醫學系、醫學系、牙醫系、職治系、職治碩。</p> <p>(畢業門檻為全民英檢中級複試及中高級初試之系所)</p>	
課程內容及標準	聽	能夠了解與工作場合和日常生活相關主題的演說	對於熟悉和不熟悉主題的演說或對話皆能有一定程度的理解
	說	能用簡單的英語表達日常生活中會遇到的狀況，以及針對熟悉的主題發表演說	能針對多種主題表達意見，及有效地在不同情境中與他人溝通
	讀	能夠理解熟悉領域文章中的事實描述	有充足的英文單字基礎，運用閱讀技巧理解許多不同主題的文章
	寫	能夠詳述問題，或針對具體和抽象的主題表達意見	能有效地在文章表達想法，並與其他事件做聯結
	整體	擁有基礎英文能力，能夠表達與日常生活有關的想法	擁有足夠的英文能力，能用較複雜的句子清楚地表達自己的論點和想法

進修英文修課流程圖

報名 <http://wac.kmu.edu.tw/> 表格下載 [D.2.5.05. 證照維護](#)



攜帶英檢成績單至系所審核(在校期間須至少已參加 1 次英檢考試，而考試成績未達其系(所)畢業門檻標準。)



至出納組繳費



語言教學組受理申請

(欲於第一學期上課者，請於每年 7/1~8/30 前；欲於第二學期上課者，請於每年 12/1~1/31 前，將表格送至語言教學組報名。)



語言教學組人工選課



語言教學組公布各班開班名單(開學前一週)

(學生可至選課系統查詢個人選課情況)